

证券代码：603377

证券简称：ST 东时

公告编号：临 2025-044

转债代码：113575

转债简称：东时转债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4 月 2 日涨停，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
-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并对徐雄、徐劲松、闫文辉、王红玉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304 号）（以下简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根据《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认定的事实，截至 2024 年 11 月底，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通过融资租赁、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余额约为 2.20 亿元，所有占用资金应在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9 日前）归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以现金方式累计归还占用资金 0 元，资金占用余额仍约为 2.20 亿元。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9 日前）清收 2.20 亿元被占用资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鉴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涨幅较大，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退市的风险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收到北京证监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根据《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认定的事实，截至 2024 年 11 月底，公司控股股东东方时尚投资及其关联方通过融资租赁、应收账款保理业务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占用余额约为 2.20 亿元，由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余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未能在 1 个月内完成清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相关规定，因公司存在资金占用未收回事项，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179）。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4.1 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 6 个月内（即 2025 年 6 月 19 日前）清收 2.20 亿元被占用资金，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上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北京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4）。

二、公司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 2024 年年度业绩预告显示，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9,000 万元到-62,000 万元。预计 2024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2,400 万元到-35,400 万元。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06）。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关于公司实控人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时任董事长徐雄先生家属

的通知，徐雄先生因涉嫌操纵证券市场罪，经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批准逮捕。公司已针对相关事项做了妥善安排，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及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加强经营管理，确保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73）。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风险

因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停牌 1 天，2024 年 5 月 6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0）。

六、其他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除已经公开披露的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 日